

办理结果：A

同意对外公开

乌海市农牧局

ᠤᠮᠤᠯᠠᠭ ᠰᠢᠨᠠᠨ ᠨᠠᠨᠢᠨ

乌农复字〔2025〕8号

对市十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WD—37 号建议 的答复

尊敬的郝建国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设施农业，助推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已收悉，经我单位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准确掌握全市设施农业发展情况，2023年，市农牧局聘请第三方全面摸排乌海市现有设施农业底数，形成详细数据库和图册，并每年更新。近两年来，市农牧局加大力度发展设施农业，对接有发展设施农业意向企业，进行设施农业奖补政策宣传，提供种植技术指导，及时帮助解决各类问题，提升设施农业水平。2023年至今累计新建设施666.5亩，设施农业占地面积逐年提升至1.14万亩。

二、工作措施及成效

（一）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水平。

市农牧局以发展城郊型精品农业为我市农业发展思路，在

完成自治区下达我市粮食种植面积的前提下，最大限度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发展设施农业和特色农业种植。

根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最大限度的在可以发展设施农业的地类上，通过发展集体经济、庭院经济、招商引资等措施充分利用好现有土地，打造规模化种植基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增加农产品产能、提高农民的收入、保障自产农产品全年稳定供给。

（二）落实资金扶持政策。

2024年，内蒙古自治区明确对2024年新建设施农业且新建后园区总面积达500亩以上的实施主体，对新增面积采取先建后补的方式给予奖补资金。为充分利用好自治区对发展设施农业的支持政策，市农牧局通过层层把关、筛选，为海勃湾区紫光园争取到上级2024—2025设施农业规模化发展奖补资金252万元，现已经分配至海勃湾区。

依据自治区支持政策，为壮大我市设施农业发展，我市出台《关于乌海市农文旅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对符合支持条件的设施农业给予资金支持，目前相关实施细则正在进一步研究制定。

（三）落实闲置设施盘活措施。

市区两级农牧部门根据设施闲置原因，研究制定了《乌海市闲置种植业设施盘活方案》，计划利用三年时间完成全部闲置设施盘活工作，明确2023—2025年分阶段目标，建立月调度

季通报机制，实施“包联领导+责任人”全覆盖模式。同时建立分类处置机制，组织农技人员开展点对点技术指导，综合评估修缮成本与收益潜力，拆除无价值设施恢复农耕，形成“示范园带动+技术支撑+分类处置”的盘活路径，推动闲置资源高效利用。2021年以来累计盘活闲置温室906.38亩。

同时积极响应国家“两新”政策，针对设施蔬菜占地面积1万亩以上的区、结构和设备严重老化的设施，谋划种植业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争取政策资金支持。

（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农业技术服务。

一是实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印发《关于遴选2024年度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和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的通知》《关于发布2024—2025年农业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的通知》，遴选建设示范展示场所，发布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通过区级遴选、市级审核，做到优中选优，确定示范主体198户，科技示范展示场所9个，涉及葡萄、草莓、羊肚菌等特色果蔬品类5个；遴选出适合在当地推广的8个主导品种和6项主推技术。

二是开展联合科技攻关。针对葡萄产业，我市组织云飞酒业公司、阳光田宇酿酒公司分别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葡萄酒学院签约建设实训实习基地，在葡萄酒酿造技术、食品质量安全、食品营养与健康、科研研发、学生实习就业、人才培养等方面展开深度合作。积极对接内蒙古农业大学李正男教授，谋划在乌达区设立全市葡萄及水果产业博士工作流动站。市农牧

局加强与中国农业科学院果树研究所合作，对我市葡萄种植经营主体和农技人员开展培训和实地指导，提升种植技术水平。

针对葡萄种植人才和管理人才尚未形成一定规模问题，市农牧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通过跟班学习、跟岗实训、基层研修、交流进修等方式，加强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合作，加大本土人才培养力度。协调组织人事部门将葡萄种植、加工等领域专业纳入紧缺人才目录，引进一批葡萄种植和管理人才。

三是加强技术指导与服务。制定《乌海市“蒙农创”科技110工作实施方案》，设立“96326”农牧服务热线，组建4支科技110基层农技服务团队，结合日常工作动态，构建“专家+农技人员+示范基地+示范主体+辐射带动户”的链式推广服务模式，推广新品种、新技术。2024年以来争取基层农技推广资金165万元，累计开展农业技术服务近4000次，组织种植大户、合作社、农业企业参加自治区、乌海市组织的各类基层农技培训8次，其中赴外培训6次，为农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技术服务，为农业生产、科技推广示范奠定基础。

（五）推进产业融合发展。

一是龙头企业培育方面。积极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扎实开展龙头企业动态监测和认定申报工作，面向企业开展种植技术、农业生产、品牌打造等技能培训，提升企业综合发展能力。

二是品牌建设方面。依托设施农产品，着力打造一批市场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农产品品牌，将农业产业优势转化为品

牌优势与发展优势。如：培养“乌海葡萄”获得国家首批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2023年“乌海葡萄”列入内蒙古农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精品培育名录；2024“乌海葡萄”品牌价值达29.32亿元，较上一评审年度（2023年）提升62.62%，荣获内蒙古知名区域公用品牌。“乌海葡萄”入选2024—2026年内蒙古农牧业品牌目录—区域公用品牌。

三是产业融合方面。乌海市不断延伸农业产业链条，不断拓展产业功能，将农业生产与加工、文化、旅游等相结合，积极推动农文旅体商融合发展。如：制定印发了《乌海市大力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的实施方案》，王元地村、泽园新村、赛汗乌素村入选内蒙古美丽休闲乡村，2024年，全市休闲农业营业收入1150万元，同比增长5%，全年接待量达到46万人次，同比增长8.2%。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市农牧局将继续大力发展设施农业，通过新建和改造扩大种植面积，落实优惠政策吸引外部投资，同时加强技术培训，组织农技人员对生产者进行系统培训，提升设施管理及种植技术水平，以科技助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分管领导：陈海啸

联系人：张广越

电 话：0473-8992196，18247310096